

## 证券研究报告

## 信达卓越推

## 推荐公司精选

边铁城 计算机行业分析师

执业编号: S1500510120018

联系电话: +86 10 83326721

邮箱: biantiecheng@cindasc.com

## 产品提示:

【卓越推】为行业周产品, 集政策前瞻、市场热点、行业深度挖掘于一体, 对追求绝对收益的投资者有重要参考价值。

【卓越推】行业覆盖公司里优中选优, 每期只推 1-2 只股票。每周更新, 若荐股不变, 则跟踪点评, 若荐股变, 则说明理由。

【卓越推】为未来 3 个月我们最看好, 我们认为这些股票走势将显著战胜市场, 建议重点配置。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邮编: 100031

## 计算机行业: 中威电子

2016 年 6 月 13 日

➤ 本期【卓越推】组合: 中威电子 (300270)。

## 中威电子 (300270)

(2016-6-8 收盘价 15.31 元)

➤ 核心推荐理由: 1、高速公路视频监控龙头。中威电子 2000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传输技术的研发, 主打产品为安防视频监控平台和前后端, 目前已经是高速公路视频传输领域的龙头企业, 市场占有率达到 30% 以上。

2、业务向平安城市、智能交通领域拓展成效明显。从近几年公司不同业务收入比例来看, 公司对高速公路业务依赖程度有所下降, 而来自平安城市和智能交通领域收入占公司的收入比例不断提高, 说明公司主业从高速公路向平安城市、智能交通的拓展取得明显效果, 公司未来几年业务收入有望持续增长。

3、植根高速公路信息化, 切入移动互联网领域。2014 年中威电子与北京中交汇能签订了 1.53 亿元销售合同, 相当于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的 128%。同时, 公司在高速公路领域从视频监控解决方案提供商向提供互联网服务转变。公司不仅与中交汇能合资成立子公司, 而且 2014 年底与浙江智慧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 10 年的合作协议书。近期公司拟与山高信息合资成立互联网公司进行山东高速公司 WiFi 建设。

4、加强销售成效明显, 2016 第一季度开门红。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6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均实现较快增长, 说明公司加强销售团队建设、深入拓展行业线取得了明显效果, 公司正在由单一安防向安防与移动互联网相结合的领域发展。值得注意的是, 2016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在前期大订单执行完毕的情况下实现了快速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软件退税大幅减少和费用增加的情况下实现了较快增长, 说明公司主营业务进展较好且盈利能力明显提升。

➤ 盈利预测和投资评级: 我们预计, 公司 2016-2018 年的 EPS 分别为 0.24 元、0.32 元、0.39 元, 维持“增持”评级。

➤ 风险提示: 毛利率下降、高速移动无线宽带互联网项目试验不及预期。

- **相关研究：**《20150605 中威电子：优势领域业务延伸，切入移动互联网》；《20160405 对外投资拓展移动互联网业务》；《20160427 中威电子：加强销售成效明显，2016 第一季度开门红》

## 研究团队简介

**边铁城**，工商管理硕士，曾从事软件开发、PC 产品管理等工作，IT 从业经验八年。2007 年加入信达证券，从事计算机、电子元器件行业研究。

## 计算机行业重点覆盖公司

| 公司简称 | 股票代码   | 公司简称 | 股票代码   | 公司简称 | 股票代码   | 公司简称 | 股票代码   |
|------|--------|------|--------|------|--------|------|--------|
| 太极股份 | 002368 | 安居宝  | 300155 | 数字政通 | 300075 | 广电运通 | 002152 |
| 四维图新 | 002405 | 辉煌科技 | 002296 | 用友软件 | 600588 | 软控股份 | 002073 |
| 航天信息 | 600570 | 远光软件 | 002063 | 海隆软件 | 002195 | 恒生电子 | 600570 |
| 汉鼎股份 | 300300 | 捷顺科技 | 002609 | 御银股份 | 002177 | 梅安森  | 300275 |

## 机构销售联系人

| 区域 | 姓名  | 办公电话          | 手机          | 邮箱                       |
|----|-----|---------------|-------------|--------------------------|
| 华北 | 袁 泉 | 010-63081270  | 13671072405 | yuanq@cindasc.com        |
| 华北 | 张 华 | 010-63081254  | 13691304086 | zhanghuac@cindasc.com    |
| 华北 | 饶婷婷 | 010-63081479  | 18211184073 | raotingting@cindasc.com  |
| 华北 | 何 欢 | 010-63081150  | 18610718799 | hehuan@cindasc.com       |
| 华北 | 巩婷婷 | 010-63081128  | 13811821399 | gongtingting@cindasc.com |
| 华东 | 文襄琳 | 021-63570071  | 13681810356 | wenxianglin@cindasc.com  |
| 华东 | 王莉本 | 021-61678592  | 18121125183 | wangliben@cindasc.com    |
| 华南 | 刘 晟 | 0755-82465035 | 13825207216 | liusheng@cindasc.com     |
| 华南 | 易耀华 | 0755-82497333 | 18680307697 | yiyaohua@cindasc.com     |
| 国际 | 唐 蕾 | 010-63080945  | 18610350427 | tanglei@cindasc.com      |

## 分析师声明

负责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分析师在此申明，本人具有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表述的所有观点准确反映了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分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免责声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信达证券制作并发布。

本报告是针对与信达证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信达证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客户应当认识到有关本报告的电话、短信、邮件提示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本报告是基于信达证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编制，但信达证券不保证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最初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涉及证券或投资标的的历史表现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保证。在不同时期，或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致使信达证券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对此信达证券可不发出特别通知。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若有必要应寻求专家意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仅供参考，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做出邀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信达证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会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信达证券所有。未经信达证券书面同意，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信达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信达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信达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

如未经信达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信达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 评级说明

| 投资建议的比较标准                                           | 股票投资评级                        | 行业投资评级                  |
|-----------------------------------------------------|-------------------------------|-------------------------|
| 本报告采用的基准指数：沪深 300 指数（以下简称基准）；<br>时间段：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 | <b>买入：</b> 股价相对强于基准 20% 以上；   | <b>看好：</b> 行业指数超越基准；    |
|                                                     | <b>增持：</b> 股价相对强于基准 5% ~ 20%； | <b>中性：</b> 行业指数与基准基本持平； |
|                                                     | <b>持有：</b> 股价相对基准波动在±5% 之间；   | <b>看淡：</b> 行业指数弱于基准。    |
|                                                     | <b>卖出：</b> 股价相对弱于基准 5% 以下。    |                         |

## 风险提示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投资者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并谨慎行事。

本报告中所述证券不一定能在所有的国家和地区向所有类型的投资者销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信达证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需自行承担风险。